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日閔
電話：02-7712-9122
電子信箱：sunm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元智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500715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.7.14-勞動部來函、公告、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指引(第五版)
(A09000000E_1150071533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0071533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50071533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公告修正「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指引」
(第五版)，並附該部來函、公告及指引各1份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15年7月14日勞職授字第1150252614B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電
交
2026/07/16
15:51:34
文
章